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 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25年3月31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4年01月0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1.2 目录

§	1	重	要提示及目录	. 2
			重要提示目录	
§	2	基	金简介	5
	2.2.2.	2 3 4	基金基本情况	. 5
§	3	主	· :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	. 7
§	4	僧	· 理人报告	9
	4. 4. 4. 4. 4. 4.	2 3 4 5 6 7 8 9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00 110 111 111 121 122 122
§	5	托	管人报告	. 12
	5. 5.	2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13
§	6	审	'计报告	. 13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	7	年	度财务报表	. 15
	7. 7. 7.	2 3 4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16 18
§	8	投	·资组合报告	. 4 4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	
	况	
8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3	8 10 月級八金並四級又例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48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48
S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48 48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48 4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48 48 52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8 其他重大事件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48 48 48 48 48 52 53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48 52 53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8 其他重大事件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48 48 48 48 52 53 53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48 48 48 48 52 53 53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8 其他重大事件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48 48 48 48 52 53 53 53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8 其他重大事件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48 48 48 48 52 53 53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63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7天锁定持有期(红利再投份额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9日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	549, 846, 693. 10 份
额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			
	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			
	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			
	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			
	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			
	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			
	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			
	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在			
	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			
	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			
	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			
	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同业存单指数基金,一般而言,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			
	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			
	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	姓名	周陶	张姗		
露负责 联系电话 人 电子邮箱		021-53952888	400-61-95555		
		service@dfham.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日	电话	4009200808	400-61-95555		
传真		021-63326381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9 号 7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层-11 层	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大厦 7 层-11 层	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01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杨斌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址	www. dfham. 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大厦 7 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供销大厦 7 层	

§3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0			亚队十三: 八八八	
3.1.1 期			2022年12月9日(基金	
间数据和	2024年	2023 年	合同生效日)-2022年12	
指标			月 31 日	
本期已实	11, 162, 470. 95	31, 498, 850. 65	5, 791, 068. 04	
现收益	11, 102, 470. 95	31, 490, 600, 60	5, 791, 000. 04	
本期利润	11, 043, 567. 92	27, 439, 893. 80	10, 926, 115. 99	
加权平均				
基金份额	0. 0212	0.0218	0.0024	
本期利润				
本期加权				
平均净值	2.05%	2. 16%	0. 24%	
利润率				
本期基金				
份额净值	2.01%	2.24%	0.24%	
增长率				
3.1.2 期				
末数据和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指标				
期末可供	25 010 007 17	26 720 055 27	5 701 069 0 <i>4</i>	
分配利润	25, 010, 997. 17	26, 730, 955. 27	5, 791, 068. 04	

期末可供				
分配基金	0. 0455	0.0249	0.0013	
份额利润				
期末基金	574, 857, 690. 27	1, 100, 257, 122. 72	4, 532, 401, 656. 84	
资产净值	374, 637, 630. 21	1, 100, 231, 122. 72	4, 552, 401, 656, 84	
期末基金	1. 0455	1. 0249	1.0024	
份额净值	1.0455	1.0249		
3.1.3 累				
计期末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标				
基金份额				
累计净值	4. 55%	2.49%	0. 24%	
增长率				

- 注: 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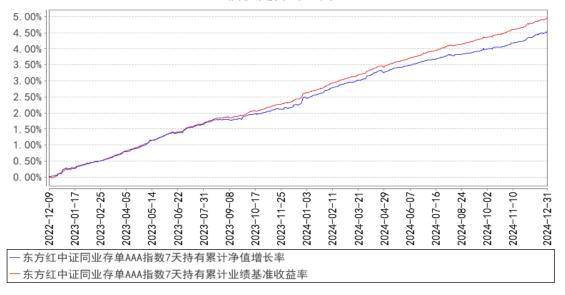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 值增长 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0.54%	0.01%	0. 58%	0.01%	-0.04%	0.00%
过去六个月	0.90%	0.01%	1. 06%	0.01%	-0.16%	0.00%
过去一年	2.01%	0.01%	2. 29%	0.01%	-0. 2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4. 55%	0.01%	4. 95%	0.01%	-0.40%	0.00%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对业绩比较基准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再平衡处理,并用每日连乘方式计算得到指数基准的时间序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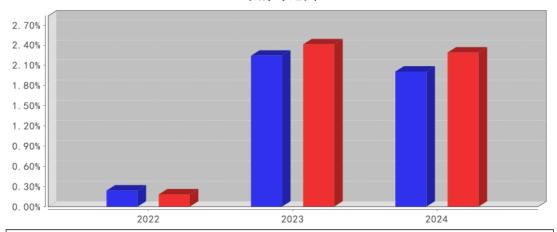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 历史走势对比图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 比较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净值增长率
-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业绩基准收益率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22年12月09日,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4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是国内首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券商系资产管理公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18 号)批准,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 亿元在原东方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总部的基础上成立。2013 年 8 月,公司成为首家获得"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公司主要业务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管理公募基金 111 只,产品类型涵盖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指数型基金、货币型基金和 FOF 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助理	7 — — — —	证券从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2-2.
李燕	上海东方 产 管理基金 经理	2022 年 12 月 9 日	_	23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05月至今任东方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东方红9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东方红60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职员,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基金会计、基金会计主管、总监助理、副总监,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业务总监。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注: 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 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规定,公司建立了与公平交易相关的控制制度、流程以及信息披露程序等,保证公司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并定期对同向交易、反向交易和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交易部使用恒生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交易执行和分配,风险管理部对公司各投资组合及组合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事后分析,校验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对于同向交易,风险管理部侧重于对公司管理的不同产品(包含了公募产品、私募产品)的整体收益率差异、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交易所竞价交易的所有交易记录,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按两两组合进行显著性检验,并根据显著性检验结果,对符合异常交易筛选条件并超过规定阈值的交易记录,通过逐笔检查或抽样分析的方法,分析相应交易行为的公平性。对于反向交易,原则上禁止组合间的日内反向交易,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如有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特殊需要的,需由投资经理提供投资依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慎审批后留档备查。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管理的投资组合间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行为。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 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 次,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需要和其他组 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年,国内经济增长动能不足,PPI 同比跌幅虽有所收敛,但仍处于负值区间; CPI 同比刚刚突破零值; PMI 全年在荣枯线附近震荡; 全年社融增量同比仍负,下半年受政府债发行节奏影响,表现略强于上半年,然而各部门加杠杆意愿较为薄弱。货币政策方面,国内维持积极的宽货币基调,主动引导政策与市场利率下行,完善政策利率疏导体系,并加强与市场的沟通。资金面整体保持宽松,货币市场利率较上年明显下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上坚持稳健原则,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中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组合整体运行良好。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55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045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5 年,国内经济仍面临内部需求不足、外部环境复杂的压力与挑战,但政策出台的频次和加码力度已较过去有明显变化。自 2024 年四季度以来,我已关注到国内楼市和地市出现企稳迹象,其持续性仍需保持跟踪观察。从信用货币象限维度来看,预计在汇率压力企稳的背景下,宽货币仍将先于宽信用,中央及地方政府加杠杆预计先于企业与居民部门。全社会广谱利率仍有望在政策利率的牵引下进一步下移,货币市场利率仍有下行空间。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日常监察稽核工作主要由合规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根据职责分工开展,2024年开展了如下主要工作:

在合规管理履职方面:(1)切实履行日常合规管理职责,包括合规审查、合规检查与稽核、

合规咨询、合规宣导与培训、合规报告、监管沟通与配合; (2)强化落实员工执业行为管理,包括进一步加强员工投资行为管理,持续强化执业行为监测,完善即时通讯工具管控,优化新员工入职合规审查与新任投资人员上岗前谈话机制; (3)稳步跟进各类法律事务; (4)促进公司产品转型、业务推进。

在风险管理履职方面: (1) 切实履行日常风险管理职责,做到事前、事中、事后风险管理,按时完成内外部各类定期风控报告及数据报送,并对公司风控指标进行持续监测; (2)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动态,开展多维度专项分析; (3) 关注行业趋势变化,全力支持新业务开展。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原则上应保持估值程序和技术的一致性,对旗下管理的不同产品持有的具有相同特征的同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原则、程序及技术应当一致(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品种除外)。为了保障基金能真实、准确地反映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本基金管理人授权估值委员会负责建立健全估值决策体系,估值委员会成员的任命和调整由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运营部是估值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本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估值人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 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5)第 P01155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宝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全
审计报告收件人	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
	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
	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
	附注。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
	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
	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
	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
	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
	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
	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_
其他事项	
其他信息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红中证同业存 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 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 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 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 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 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 要报告。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 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 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红中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 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 任 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 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红中证同业 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 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 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 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 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 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 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 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 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 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 任 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 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 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 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 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

	// Hart 18 18 18 18 27 3 3 3 1			
	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	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红中		
	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	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		
	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兄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		
	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	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打	设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		
	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			
	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			
	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	目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让	十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		
	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		
	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每	內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史曼 乐美昊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3月27日			

§7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世: 八以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页)	MI 4T A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 4. 7. 1	24, 300. 62	189, 108. 61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_	49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4. 7. 2	647, 313, 735. 37	1, 338, 406, 172. 48
其中: 股票投资		_	-
基金投资		_	-
债券投资		647, 313, 735. 37	1, 338, 406, 172. 4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_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 4. 7. 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4. 7. 4	=	=
债权投资	7. 4. 7. 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_	

其他投资		-	_
其他债权投资	7. 4. 7. 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4. 7. 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3, 233, 587. 01	6, 704, 253. 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_
其他资产	7. 4. 7. 8	-	_
资产总计		660, 571, 623. 00	1, 345, 300, 031. 28
在体和体 <i>次</i> 计	7/1.>	本期末	上年度末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 4. 7. 3	_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456, 266. 04	244, 567, 189. 22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6, 271. 20	=
应付管理人报酬		88, 572. 76	178, 938. 26
应付托管费		22, 143. 18	44, 734. 57
应付销售服务费		88, 572. 76	178, 938. 26
应付投资顾问费		_	
应交税费		1, 884. 57	18, 691. 19
应付利润		_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 4. 7. 9	50, 222. 22	54, 417. 06
负债合计		85, 713, 932. 73	245, 042, 908. 5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 4. 7. 10	549, 846, 693. 10	1, 073, 526, 167. 45
其他综合收益	7. 4. 7. 11	-	
未分配利润	7. 4. 7. 12	25, 010, 997. 17	26, 730, 955. 27
净资产合计		574, 857, 690. 27	1, 100, 257, 122. 7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60, 571, 623. 00	1, 345, 300, 031. 28

注: 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55 元,基金份额总额 549,846,693.1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P	1131	1 //4	

		2024年1月1日至2024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5, 394, 956. 02	36, 293, 700. 46
1. 利息收入		11, 771. 97	1, 255, 188. 2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 4. 7. 13	2, 058. 33	722, 008. 40
债券利息收入	1. 1. 1. 10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_	_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9, 713. 64	533, 179. 87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15, 502, 087. 08	39, 097, 469. 04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7. 4. 7. 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 4. 7. 15	15, 502, 087. 08	39, 097, 469. 04
资产支持证券投	7. 4. 7. 16		
资收益	7. 4. 7. 10	_	
贵金属投资收益	7. 4. 7. 17	-	1
衍生工具收益	7. 4. 7. 18	=	=
股利收益	7. 4. 7. 1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			
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		_	-
生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7. 4. 7. 20	-118, 903. 03	-4, 058, 956. 85
列)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7. 4. 7. 21	-	-
减: 二、营业总支出		4, 351, 388. 10	8, 853, 806. 66
1. 管理人报酬	7. 4. 10. 2. 1	1, 078, 002. 92	2, 575, 340. 35
其中: 暂估管理人报酬	7. 4. 10. 2. 1	1,070,002.32	2, 010, 040, 00
2. 托管费	7. 4. 10. 2. 2	269, 500. 68	643, 835. 12
3. 销售服务费	7. 4. 10. 2. 3	1, 078, 002. 92	2, 575, 340. 35
4. 投资顾问费	1. 10. 2. 0		
5. 利息支出		1, 696, 311. 11	2, 824, 248. 07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支出		1, 696, 311. 11	2, 824, 248. 07
6. 信用减值损失	7. 4. 7. 22	_	_
7. 税金及附加		6, 334. 18	12, 852. 74
8. 其他费用	7. 4. 7. 23	223, 236. 29	222, 190. 03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11, 043, 567. 92	27, 439, 893. 80
减: 所得税费用	-	_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1, 043, 567. 92	27, 439, 893. 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_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 043, 567. 92	27, 439, 893. 80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期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头收基金 1,073,526,167.45	未分配利润 26,730,955.27	净资产合计 1,100,257,122.7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 073, 526, 167. 45	26, 730, 955. 27	1, 100, 257, 122. 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523, 679, 474. 35	-1, 719, 958. 10	-525, 399, 432. 45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1, 043, 567. 92	11, 043, 567. 9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23, 679, 474. 35	−12 , 763 , 526 . 02	-536, 443, 000. 3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 102, 392, 676. 93	38, 617, 957. 45	1, 141, 010, 634. 38	
2. 基金赎回款	-1, 626, 072, 151. 28	-51, 381, 483. 47	-1, 677, 453, 634. 75	
(三)、本期向基金 份额持有人分配利 润产生的净资产变 动(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_	_	_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49, 846, 693. 10	25, 010, 997. 17	574, 857, 690. 2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 521, 475, 540. 85	10, 926, 115. 99	4, 532, 401, 656. 8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 521, 475, 540. 85	10, 926, 115. 99	4, 532, 401, 656. 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 列)	-3, 447, 949, 373. 40	15, 804, 839. 28	-3, 432, 144, 534. 12
(一)、综合收益总 额	-	27, 439, 893. 80	27, 439, 893. 8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 447, 949, 373. 40	-11, 635, 054. 52	-3, 459, 584, 427. 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 427, 339, 205. 49	54, 307, 457. 66	4, 481, 646, 663. 15
2. 基金赎回款	-7, 875, 288, 578. 89	-65, 942, 512. 18	-7, 941, 231, 091. 07
(三)、本期向基金 份额持有人分配利 润产生的净资产变 动(净资产减少以 "-"号填列)			_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 073, 526, 167. 45	26, 730, 955. 27	1, 100, 257, 122. 7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锋 汤琳 陈培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 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东方红中证同业存 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22]1542号文批准公 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 4,521,475,540.85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 字(22)第00586号验资报告。基金合同于2022年12月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 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基金合同及《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非属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的其他同业存单、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等)、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等货币市场工具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以及其他带有权益属性的金融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基金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计入"衍生金融资产"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基金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或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若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 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基于公允价值的 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其公允价值划分为三个层 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 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如下:

(1)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 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 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 (2)当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 (3) 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 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 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净资产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2)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债券价差收入。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确认,逐日确认债券利息并计入投资收益。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并计入投资收益。买卖债券价差收入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资产支持证券的票面价值和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逐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并记入投资收益。在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其中属于证券投资收益的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为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本基金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 (1)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分红或将现金分红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 (4) 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 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4.4.12 外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外币交易。

7.4.4.13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根据中基协字[2022]566 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 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 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 (3)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 人民币元

		十匹・人にいた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24, 300. 62	189, 108. 61
等于: 本金	24, 291. 31	189, 052. 24
加:应计利息	9. 31	56. 37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 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		
以内		
存款期限 1-3 个月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1	1
其他存款	1	1
等于: 本金	1	1
加:应计利息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4, 300. 62	189, 108. 61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2		
ΛН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_	_	-	-
贵金属投资-金		_	_	_	-
交所責	黄金合约				
	交易所	-	-	-	-
	市场				
债券	银行间	642, 281, 111. 93	4, 075, 435. 37	647, 313, 735. 37	957, 188. 07
	市场				
	合计	642, 281, 111. 93	4, 075, 435. 37	647, 313, 735. 37	957, 188. 07
资产	支持证券	_		_	-
基金		_		_	-
其他		=		=	-
	合计	642, 281, 111. 93	4, 075, 435. 37	647, 313, 735. 37	957, 188. 07
		上年度末			
项目 2023		2023年12	23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	属投资−金	_	-	-	-
交所責	黄金合约				
	交易所	5, 000, 000. 00	137, 643. 84	5, 142, 643. 84	5,000.00
	市场				
债券	银行间	1, 322, 054, 808. 90	10, 137, 628. 64	1, 333, 263, 528. 64	1, 071, 091. 10
	市场				
	合计	1, 327, 054, 808. 90	10, 275, 272. 48	1, 338, 406, 172. 48	1, 076, 091. 10
资产支持证券		-	_	_	_
基金		-	-	_	_
其他		-	-	_	_
合计		1, 327, 054, 808. 90	10, 275, 272. 48	1, 338, 406, 172. 48	1, 076, 091. 10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8 其他资产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 人民币元

福口	本期末	上年度末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_	
应付赎回费	_	_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_	-
应付交易费用	20, 222. 22	24, 417. 06
其中:交易所市场	_	ļ
银行间市场	20, 222. 22	24, 417. 06
应付利息	_	1
预提费用	30,000.00	30,000.00
合计	50, 222. 22	54, 417. 06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E 11/1 E. 1 / C 1 / C	
	本其	期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 073, 526, 167. 45	1, 073, 526, 167. 45	
本期申购	1, 102, 392, 676. 93	1, 102, 392, 676. 9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 626, 072, 151. 28	-1, 626, 072, 151. 2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_	_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49, 846, 693. 10	549, 846, 693. 10	

注: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7, 491, 481. 03	-760, 525. 76	26, 730, 955. 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_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27, 491, 481. 03	-760, 525. 76	26, 730, 955. 27
本期利润	11, 162, 470. 95	-118, 903. 03	11, 043, 567. 9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 的变动数	-12, 744, 765. 55	-18, 760. 47	-12, 763, 526. 02
其中:基金申购款	40, 315, 047. 81	-1, 697, 090. 36	38, 617, 957. 45
基金赎回款	-53, 059, 813. 36	1, 678, 329. 89	-51, 381, 483. 4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_
本期末	25, 909, 186. 43	-898, 189. 26	25, 010, 997. 17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2023年1月1日至2023
	日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660.91	364, 018. 6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345, 138. 85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_	12, 811. 79
其他	397. 42	39. 10
合计	2, 058. 33	722, 008. 40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投资收益。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 息收入	15, 412, 155. 31	35, 043, 730. 99
债券投资收益——买 卖债券(债转股及债 券到期兑付)差价收 入	89, 931. 77	4, 053, 738. 05
债券投资收益——赎 回差价收入	_	
债券投资收益——申 购差价收入	_	_
合计	15, 502, 087. 08	39, 097, 469. 04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31日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	1, 752, 777, 274. 14	5, 638, 212, 993. 87
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额	1, 132, 111, 214, 14	5, 050, 212, 995. 87
减: 卖出债券(债转股		
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本	1, 727, 595, 858. 73	5, 576, 561, 213. 26
总额		
减: 应计利息总额	25, 071, 321. 14	57, 546, 166. 31
减:交易费用	20, 162. 50	51, 876. 2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9, 931. 77	4, 053, 738. 05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7.4.7.19 股利收益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利收益。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 12. 7 (10.1.78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名称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 903. 03	-4, 058, 956. 85
股票投资	1	_
债券投资	-118, 903. 03	-4, 058, 956. 8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	-
基金投资	1	_
贵金属投资	1	_
其他	J	-
2. 衍生工具		_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1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18, 903. 03	-4, 058, 956. 85

7.4.7.21 其他收入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收入。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
	月 31 日	日
审计费用	30,000.00	30, 000. 00
信息披露费	120, 000. 00	100, 000. 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36, 036. 29	64, 290. 03
账户维护费	37, 200. 00	27, 900. 00
合计	223, 236. 29	222, 190. 03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证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资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东证期货")	受东方证券控制的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 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5,000,000.00	100.00	30, 143, 116. 43	100.00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3 31日	至 2024 年 12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	_	813, 899, 000. 00	100.00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 078, 002. 92	2, 575, 340. 35	
其中: 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488, 901. 24	1, 144, 910. 20	
护费	400, 901. 24	1, 144, 910. 2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589, 101. 68	1, 430, 430. 15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东证资管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2)实际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以本基金管理人和各销售机构对账确认的金额为准。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12月31日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9, 500. 68	643, 835. 1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		
	有		
东方证券	90, 477. 46		
东证资管	677. 44		
招商银行	675, 241. 49		
合计	766, 396. 3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		
	有		
东方证券	231, 590. 45		
东证资管	353. 75		
招商银行	1, 241, 462. 96		
合计	1, 473, 407. 16		

注: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24, 300. 62	1, 660. 91	189, 108. 61	364, 018. 6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85,456,266.04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 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2404053	24 中国银 行 CD053	2025年1月 2日	98. 92	500,000	49, 461, 709. 59
112417175	24 光大银 行 CD175	2025年1月 2日	98.88	160,000	15, 820, 280. 63
230302	23 进出 02	2025年1月2日	101.95	58, 000	5, 912, 941. 09
240306	24 进出 06	2025年1月 2日	101.09	200, 000	20, 217, 819. 18
合计				918,000	91, 412, 750. 49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等。在经营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各业务单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原则制订相关风险控制政策,使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战略与风险承受能力保持相当;督促各职能部门在日常工作中识别各项业务所涉及的各类重大风险,组织对重大事件、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评估,就相关解

决方案进行评审;督促各职能部门识别和评估新产品、新业务的风险,就相关控制措施进行评审; 督促各职能部门重点关注内控机制薄弱环节和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事件,审议并决定相应 的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和各职能部门与业务单元职责分工,指导实 施风险应对方案;审议公司投资授权有关的风险控制方案等。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 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 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 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 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1	10, 071, 958. 90	_
A-1 以下	-	-
未评级	36, 249, 008. 22	133, 615, 756. 29
合计	46, 320, 967. 12	133, 615, 756. 29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未评级	560, 045, 358. 94	1, 184, 320, 303. 26
合计	560, 045, 358. 94	1, 184, 320, 303. 26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 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AA	10, 349, 614. 79	5, 235, 485. 48
AAA 以下	_	_
未评级	30, 597, 794. 52	15, 234, 627. 45
合计	40, 947, 409. 31	20, 470, 112. 93

注: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85,456,266.04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且于基金开放日内按照《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于开放日内,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证券主要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于开放日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2024年12月31日,本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经确认的当日净赎回金额。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 人民币元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 5 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	24, 300. 62	_	_			_	24, 300. 62
资金	24, 300, 02						24, 300. 02
交易							
性金	_	90, 088, 481. 95	557, 225, 253. 42	_		_	647, 313, 735. 37
融资		90, 000, 401. 99	557, 225, 255, 42				047, 313, 733. 37
产							
应收							
申购	500.01	_	_	_	_	13, 233, 087. 00	13, 233, 587. 01
款							
资产	04 000 00	00 000 401 05	FFF 00F 0F0 40			10 000 007 00	CCO F71 COO OO
总计	24, 800. 63	90, 088, 481. 95	557, 225, 253. 42	_	_	13, 233, 087. 00	660, 571, 623. 00
负债							
应付							
赎回	_	_	_	-	_	6, 271. 20	6, 271. 20
款							
应付							
管理						00 550 50	00 550 50
人报	_	_	_	-	_	88, 572. 76	88, 572. 76
酬							
应付							
托管	_	_	_	_	_	22, 143. 18	22, 143. 18
费							
卖出							
回购							
金融	85, 456, 266. 04	-	-	-	_	-	85, 456, 266. 04
资产							
款							
应付							
销售						00 === ==	00
服务	_	_	_	-	-	88, 572. 76	88, 572. 76
费							
应交						,	
税费	_	_	_	_	_	1, 884. 57	1, 884. 57
其他						_	
负债	_	_	_	-	-	50, 222. 22	50, 222. 22
/ · //					<u> </u>		

力。唐							
负债 总计	85, 456, 266. 04	_	=		1	257, 666. 69	85, 713, 932. 73
利率 敏感 度缺口	-85, 431, 465. 41	90, 088, 481. 95	557, 225, 253. 42			12, 975, 420. 31	574, 857, 690. 27
上年 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 5 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 资金	189, 108. 61	_	_	=	=	_	189, 108. 61
存出 保证 金	496. 65	_	_			_	496. 65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5, 235, 485. 48	276, 460, 787. 23	1, 056, 709, 899. 77			_	1, 338, 406, 172. 48
应收 申购 款	_	_	_			6, 704, 253. 54	6, 704, 253. 54
资产 总计	5, 425, 090. 74	276, 460, 787. 23	1, 056, 709, 899. 77	_		6, 704, 253. 54	1, 345, 300, 031. 28
负债							
应付 管理 人 酬	_	,_	_	1		178, 938. 26	178, 938. 26
应付 托管 费	_	_	_			44, 734. 57	44, 734. 57
卖 回 金 资 款	244, 567, 189. 22	_	_			_	244, 567, 189. 22
应付 销售 服务 费	_	_	_	_	_	178, 938. 26	178, 938. 26

应交 税费	_	_	_	_		18, 691. 19	18, 691. 19
其他 负债	_	_	_			54, 417. 06	54, 417. 06
负债 总计	244, 567, 189. 22	_	_			475, 719. 34	245, 042, 908. 56
利率敏感度缺口	– 239, 142, 098. 48	276, 460, 787. 23	1, 056, 709, 899. 77		_	6, 228, 534. 20	1, 100, 257, 122. 72

注: 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动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日)		31 日)			
分析	1. 市场利率下降		1, 031, 467. 65	1, 646, 122. 40			
	25 个基点		1,031,407.03	1, 040, 122. 40			
	2. 市场利率上升		-1, 027, 698. 84	-1, 641, 074. 10			
	25 个基点		1, 027, 090. 04	1, 041, 074. 10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承受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受到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涨跌趋势的影响,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其他价格风险管理。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金融工具,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 第 42 页 共 54 页 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647, 313, 735. 37	1, 338, 406, 172. 48
第三层次	_	_
合计	647, 313, 735. 37	1, 338, 406, 172. 48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注:无。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公允价值和

账面价值相若。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 股票		
2	基金投资		ı
3	固定收益投资	647, 313, 735. 37	97.99
	其中:债券	647, 313, 735. 37	97.99
	资产支持证券		ı
4	贵金属投资	1	1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1	1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1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 300. 62	0.00
8	其他各项资产	13, 233, 587. 01	2.00
9	合计	660, 571, 623. 00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注: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_	_
2	央行票据	_	_
3	金融债券	50, 815, 613. 70	8. 84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50, 815, 613. 70	8.84
4	企业债券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6, 103, 147. 94	4. 54
6	中期票据	10, 349, 614. 79	1.80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	
8	同业存单	560, 045, 358. 94	97. 42
9	其他	_	_
10	合计	647, 313, 735. 37	112. 6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2404053	24 中国银行 CD053	500,000	49, 461, 709. 59	8. 60
2	112418258	24 华夏银行 CD258	350,000	34, 627, 095. 81	6. 02
3	112410273	24 兴业银行 CD273	350,000	34, 549, 792. 99	6. 01
4	112420214	24 广发银行 CD214	300,000	29, 907, 608. 29	5. 20
5	112409148	24 浦发银行 CD148	300,000	29, 829, 913. 32	5. 19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_
2	应收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_
5	应收申购款	13, 233, 587. 01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13, 233, 587. 0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投资。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 差。

§9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结构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户)	基金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4, 342	126, 634. 43	33, 474, 295. 45	6.09	516, 372, 397. 65	93. 9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12, 005. 47	0.0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7,001 = = 1 = 7,000 = 3,000 13,1	71%tr (===tr %te===11113)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 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 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12 月 9 日) 基金份额总额	4, 521, 475, 540. 8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 073, 526, 167. 4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 102, 392, 676. 9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 626, 072, 151. 2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_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 846, 693. 1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事项。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会计师事务所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该事务所审计报酬为30,000.00元人民币。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	厚交易	应支付该券	岭 商的佣金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备注
财通证券	2	-	-	-	_	_
长江证券	2	-	_	-	_	_
东方财富	2	_	_	_	_	-

证券						
东方证券	5	_	_	_	_	_
东吴证券	1	=	=	=	=	_
方正证券	1	_	_	_	_	=
高盛中国						
证券	1	_	_	_	_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2	_	_	_	-	_
国金证券	2	_	-	-	_	_
国联证券	2	_	-	-	_	_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投证券	1			_		_
国信证券	1					_
海通证券	2					
宏信证券	1					-
华创证券	2	-	_	_	-	_
华金证券	1	_	_	_	-	_
华泰证券	1	_	_	_	-	_
华兴证券	2	_	_	_	_	_
汇丰前海	2	_	-	-	_	-
开源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摩根大通	2	_	_	_	_	_
证券	2					
申万宏源	1	_	=	=	=	_
天风证券	1	_	=	=	=	_
西部证券	1	_	_	_	=	_
西南证券	1	_	-	_	_	
兴业证券	2	_	_	_	=	_
野村东方	2	_	_	_	_	=
国际证券						
银河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2	_	_	_	_	-
中泰证券	2	_	_	_	_	-
中信建投	1	_	_	_	_	
证券						
中信证券	2	_	_	_	_	_

注: 1、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标准

证券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具有较强的合规风控能

力和交易服务能力:针对除被动股票型基金外的其余基金将研究服务能力纳入考量。

(2) 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证券公司进行综合评价和选择,与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 2、本基金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变更情况:新增国联证券交易单元2个、减少中泰证券交易单元2个,减少宏信证券交易单元1个。
- 3、上表的数据统计时间区间与本报告的报告期一致;本公司网站披露的《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年度)》的报告期为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敬请投资者关注报告统计时间区间的口径差异。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债券多	 交易	债券回见	购交易	权证3	
券商名 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
财通证 券	_	_	-	-	-	_
长江证 券	-	_	-	_	-	_
东方财 富证券	-	_	-	-	_	_
东方证 券	5, 000, 000. 00	100.00	-	-	-	_
东吴证 券	_	_	-	_	-	=
方正证 券	_	_	-	_	-	_
高盛中 国证券	_	_	-		-	
光大证 券	_	_	-	_	=	=
广发证 券	_	_	-	_	-	_
国金证券	_	_	-	_	-	_
国联证 券	-	-	-	-	-	-

		I				
国盛证	_	_	_	_	_	=
券						
国泰君	_	_	_	_	_	_
安						
国投证	_	_	_	_	_	_
券						
国信证						
券	_	_	_	_	_	_
海通证						
券	_	_	_	_	_	_
宏信证						
券	_	_	_	_	_	_
华创证						
券	_	_	_	_	_	=
华金证						
券	_	_	_	_	_	_
华泰证						
券	_	_	_	_	_	_
华兴证						
券	_	_	_	-	_	=
汇丰前						
海	_	_	_	-	_	=
开源证						
券	_	_	_	_	_	_
民生证						
券	_	_	_	_	_	_
摩根大						
通证券	_	_	_	_	_	_
申万宏						
源	_	-	_	_	_	_
天风证						
券	_	_	_	_	_	_
西部证						
券	_	_	_	=	=	_
西南证						
券	_	_	_	=	=	_
兴业证						
券	_	_	_	_	_	_
野村东						
方国际	_	_	_	_	_	_
证券						
银河证						
券	_	_	_	_	_	_
	_	_		_		
招商证	_	_	_	_	_	_

券						
中金公司		-	-	-	-	-
中泰证券	_	_	-	-	-	_
中信建 投证券	-	ı	-	-	-	_
中信证 券	_	_	-	-	_	_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里入事件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 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1月22日
2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 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2月6日
3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 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3月29日
4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 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4月1日
5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 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4月22日
6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 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4月26日
7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 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6月14日
8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 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7月19日
9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 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8月30日
10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9月26日

	(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 务的公告		
11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 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10月25日
12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 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11月6日
13	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更新)(2024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年11月6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红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